

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

常州工学院党委 关于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按照省委统一部署，省委第三巡视组于2021年3月11日至5月10日对常州工学院党委进行了巡视。7月2日省委巡视组对常州工学院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行动自觉。校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落实省委巡视反馈意见，以高度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巡视整改工作。党委书记曹雨平同志代表学校党委在巡视情况反馈会上郑重承诺，将以此次巡视整改为契机，自觉把巡视整改与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结合起来，与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与加快建设一流应用技术大学紧密结合起来，要以最高的标准、最严的要求、最实的作风、最硬的措施，不折不扣抓好整改落实。7月7

日与7月23日，党委常委会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正副组长，其他党委常委任成员的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指导督促，研究解决整改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并第一时间召开了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部署会，涉及巡视整改的所有牵头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要求各牵头单位自觉承担起巡视整改责任，坚持把做好巡视整改作为当前及今后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扎实做好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9月1日上午，党委常委会专题审议通过了《常州工学院党委关于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要求把巡视工作的成效转化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建设一流应用技术大学的具体举措。

（二）坚持问题导向，贯彻“四个融入”。校党委坚决贯彻巡视整改“四个融入”要求，认真对照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研究制定整改方案。7月23日与7月27日，校党委两次召开了巡视整改工作方案汇报会，逐个听取牵头单位汇报，逐个明确问题清单中每一个问题的整改任务，在充分征求意见和研究讨论的基础上，针对巡视反馈的11个方面34个问题，校党委逐条研究制定整改措施131条，并于9月3日印发了《常州工学院党委关于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同时，党委领导班子坚持以上率下，带头查摆问题，7月31日召开了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严肃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和相互批评，进一步查找差距、深挖病根，精准发力，深化整改，要求把抓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

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既要拿出“当下改”的举措，集中解决巡视发现的突出问题，又要透过现象看本质，延伸拓展整改效应，创新思路、举措、机制和制度，形成“长久立”的机制。

（三）强化督促检查，压紧压实责任。校党委坚持在整改落实上较真碰硬，压实整改主体责任。三个月来，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认领责任，带头落实整改，坚持靠前指挥，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定期听取牵头单位任务进展情况汇报，主动研究牵头单位在整改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协同解决整改的痛点、难点和堵点问题。校党委及时建立跟踪问效机制，建立巡视整改月报制度，要求各牵头单位每月报送《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督查表》。9月10日，召开了巡视整改工作专题推进会，督查各牵头单位巡视整改进展情况，并要求各单位对所有问题建立整改台帐，实行挂图作战、动态调整，整改一件、销号一件，严格把握巡视整改工作的时间节点，做到上下联动、协同推进、分类实施，确保省委巡视组反馈问题件件有安排，事事有人抓，完成有时限，并同时建立更加完善的监督机制，确保各项制度安排落到实处。

三个月来，校党委把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抓紧抓实。目前11个方面34个问题的131条措施，已有38条整改落实到位，22条取得明显成效，71条已初见成效。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党委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存在偏差”问题的整改情况

1.关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按有关程序修订了《常州工学院章程》，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指导思想写入学校章程，同时全面梳理学校规划、制度等，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到学校各项工作。

二是加强政治建设。制定并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印发了《关于落实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学习制度的通知》，目前，校党委常委会每次均以“第一议题”形式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学校各项工作。校院两级中心组学习、二级基层党组织会议、支部党员大会及其它党内会议等都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

三是强化理论学习。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对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进行了专题学习，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专题读书班”抓好“四本”指定书目学习，通过专题宣讲、专题党课等形式深化百年党史学习，深化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学习。

四是全面落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教育体系的要求。于9月修订完成了2020级、2021级人才培养方案，并将于10—11月对各年级培养方案开展专项检查。将从今年开始，增加“体美劳”教育教学建设项目资助力度，每年立项不少于5项。

通过整改，学校党委进一步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了头脑，加强了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对教育规律的

认识达到了新高度，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于学校各项工作的举措更加深入，为学校推进新时代教育改革、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

2.关于“治理体系不完备”的整改情况

一是进一步完善议事决策机制。学校党委即知即改，从5月开始就对党委常委会与校长办公会参会人员及记录规范提出了明确要求；9月15日，党委常委会进一步修订了《常州工学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常州工学院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明确学校党委书记、纪委书记视议题情况参加校长办公会，并严格按照制度开展议事决策。9月28日，印发了党委常委会与校长办公会会议记录实施细则。

二是充分发挥教授治学作用。制定了《常州工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并开始筹备学术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将于2022年6月前完成换届工作，确保担任学校及职能部门党政领导职务（含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的委员比例不超过25%。

通过巡视整改，学校民主议事决策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为推动学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了更加坚实的基础。

3.关于“‘十三五’规划完成率不高”的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系统分析，认真总结原因。针对“十三五”事业规划未完成的指标任务，进行了专项调研，逐项分析原因，将于11月底形成《“十三五”事业规划未完成情况分析报告》，为学校“十

四五”事业发展目标全面完成提供经验借鉴。

二是科学编制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编制了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草案），在5月21日召开五届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进行专题研讨，并请校外专家逐条把关，不断完善，形成了《常州工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并于9月17日上报省教育厅，待上级核准后立即颁布。颁布后，将针对规划确定的目标逐一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制定工作路线图和时间表，确保各项任务有序推进。

（二）关于“内涵建设质量不高”问题的整改情况

4.关于“教风学风不严”的整改情况

一是健全领导干部督查教风学风工作机制。9月15日，常委会审议通过了《进一步加强教风学风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党委定期研究教风学风的重大问题，各级领导要带头参与教风学风专项检查，形成了常抓常管、严抓严管工作状态。

二是加强教风建设。9月17日，颁布了《常州工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对教师教风管理、课堂教学管理、教学工作开展等环节提出明确要求，进一步强化了教学规范，严肃教学纪律。10月5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工学院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管理规定》，全面落实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的要求。根据上级要求与学校特点，目前正在对《常州工学院教学质量评估实施办法》修订工作开展调研，并将探索实施课程（群）首席教师制度。

三是改善教学环境与条件。计划总投入180万元，开展纸质

图书数字化工作，目前已处于招标阶段；投入 225 万元，为教学楼顶层坡顶教室、教师办公室添置了空调；投入 400 万元，建设完成 38 间智慧教室。

四是提升学风建设水平。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学风监测评价实施办法》，将学生借阅图书量、严肃考风考纪等学风建设成效纳入二级学院、专业、班级考核体系，目前正处于征求意见阶段。

五是完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指导体系。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常州工学院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示范基地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打造了职业生涯规划教学研究平台，组建常州工学院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教育导师库，规范了《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课程，推进教学计划、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模式改革，将生涯教育贯穿到学生大学生涯的全过程；搭建职业生涯规划实践平台，建设了 48 家职业生涯规划实践基地、聘任了 76 名校内外导师、开展了“万生进千企、百家进校园”等主题教育活动。

六是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常州工学院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办法》《常州工学院学生奖学金评选办法》正处于文件拟定阶段。

5.关于“师资队伍建设较薄弱”的整改情况

一是做好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根据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要求，初步完成了《常州工学院“十四五”师资队伍专项规划》，并在规划中明确了年度任务目标。

二是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专业招生规模与师资配备。目

前，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等 9 个专业相关学院共计补充师资 20 名。

三是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目前，已认定 62 名“双师双能型”教师，选派 41 名教师企业社会实践，其中 3 人以脱产形式开展。

四是进一步加强青年教师的培养，建立激励机制。7 月 5 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工学院“青年英才”培养计划实施办法》，并开展第一批青年英才的选拔工作，目前正在评审阶段。

经过三个月集中整改，学校党委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了对师资队伍建设的推进力度。10 月 5 日，常委会专题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了常州市人才工作会议的工作要求，并对学校人才工作进行了再部署再推进，目前，本年度高层次人才引进已签约 98 人，已获批 1 个省青蓝工程教学团队，实现了突破。

6.关于“科研能力不强，科技成果转化质量不高”的整改情况

一是科学制定“十四五”学科建设专项规划。根据学校“十四五”规划编制要求，初步完成了《常州工学院“十四五”学科建设专项规划》。

二是全力推进申硕工作。将申报硕士学位授予单位作为学校“十四五”期间的“一号工程”，完善常州工学院申硕学科工作小组运行机制，明确了各申硕学科的督办校领导，党委常委会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工作进展汇报，系统推进此项工作。

三是提升科研能力和水平。在全校范围组建跨学院高水平科

研团队，培育重点科研项目，强化研究基础和成果的积累。

四是加强平台建设，培育标志性科研成果。积极组织申报省级科技创新平台，目前已获批市级中外联合实验室项目 1 个，省级海外人才引进平台 1 个。精心组织江苏省科技成果奖等参评工作，目前高水平文章数量达到 127 篇，高水平学术著作达到 10 部。

五是强化制度建设。已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科研奖励办法》《常州工学院横向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的修订。

六是提高学校科技转化质量。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管理办法》的修订，并在《常州工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条件》中突出了高质量成果转化政策激励。与德国亚琛工业大学开展深入合作，推进企业技术需求与德方科创资源间的有效衔接，积极进行 PCT 专利布局。

经过集中整改，学校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获评省优秀科技创新团队 1 个，以第一单位获批 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7 项，同比增长 75%，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5 项并在重点项目上取得了突破；提前启动了 2022 年的国家基金项目预研申报工作，遴选了 33 项 2022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预研项目，21 项国家社科基金预研项目；新增 1 件金额 20 万以上的专利转让项目。

7.关于“产教融合不充分”的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拓展合作领域。已初步完成学校“十四五”产教融合发展专项规划；2021 年 8 月与常州晋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在大运河文化带建设、红色研学

基地建设、党建平台建设、技术转移等方面进一步拓展广度和深度。深入推进“一院一镇、百团百企”2.0版，截止目前，全校各二级学院已与常州6个辖市区及其下辖的40个镇（街道）、近600家企事业单位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

二是提质增量。已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引企入校”合作项目管理办法》修订工作，以整改推动产教融合大楼申报“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基地”的创建工作，全面优化了5幢产教融合大楼的规划和功能布局，第三批引企入校企业装修工作已全面启动，新入驻江苏小云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已正常运营；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碳纤维新材料产业学院已全面启动装修工作。

三是提升入驻企业效能。已开展第一轮入驻企业绩效评估，初步完成“引企入校”企业绩效评价考核实施细则，明确了入驻企业和合作二级学院在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各项定性和定量指标。

四是加大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力度，提高实践实训质量。目前，已建设兼具学生教育实习基地、产学研合作基地、教师研修基地、校外导师来源基地和学生就业基地的“五合一”基地22家；加强过程管理，把学生实践能力培养落到实处，今年立项建设实践教学改革项目不少于5项。

（三）关于“推进思政工作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力度不够”问题的整改情况

8.关于“对思政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高”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思政工作。9月8日召开了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专题研讨学校党建与思政工作专项规划，

目前正在研究制定《常州工学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细则》。

二是建立思政队伍建设专项经费长效保障机制。已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40 元的标准安排预算，由计划财务处对经费使用实施监督，马克思主义学院按照预算实施。网络思政专项经费已按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安排预算，由宣传部牵头落实相关工作，推进经费使用。

三是加强思政队伍建设力度。修订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和思想政治教育系列职称资格条件，实行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

四是推动思政队伍岗位设置与编制落实，加大思政课专任教师引培力度。

9.关于“思政课教学质量不高、吸引力不强”的整改情况

一是深入贯彻《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精神，全面落实学校党委书记、校长带头抓思政课制度，校党委常委带头讲思政课、带头深入课堂，联系二级学院、联系思政课教师。

二是课堂质量。按照 100 人以下规模安排思政课教学任务，目前 53% 的课程已调整到位，下学期将全部调整到位。目前正在制定《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估办法》，要求组织不定期推门听课，加强思政课堂教学质量监控。

三是深化思政课教学改革与研究。已建设《思想道德与法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2 门思政课“金课”，《中国近现代

史纲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正在申报混合式金课建设项目。

四是推动思政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结合。丰富思政课教学内容，将地方红色资源融入思政课教学，“常州三杰”情境教室已进入验收阶段；“常小燕”大学生理论宣讲团在暑期开展校外宣讲18场，推动思政课实践教学与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志愿服务活动走深走实。

10.关于“‘课程思政’工作推进不力”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完善课程思政工作组织架构。成立了二级学院课程思政研究分中心和各专业课程思政工作小组，由各二级学院党政领导和各专业负责人牵头指导各专业开展课程思政研究与实践。

二是完成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在人才培养方案中100%的专业落实课程思政要求，100%的课程落实课程思政育人要素。

三是加强“课程思政”建设。以示范带动课程思政建设，选树了5个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与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正处于遴选阶段。加强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已立项资助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项目30项、课程思政校本特色通识类示范课开发项目6门、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专项研究课题20项、课程思政示范教学团队培养对象10个。

11.关于“对意识形态责任制重视程度不够高”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高责任意识。9月13日，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常州

工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常州工学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委主体责任清单》《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按照责任清单落实各项工作。

二是加强落实监督。要求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将履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作为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个人年度述职报告等必备内容，并由党委书记进行严格审核把关。

12.关于“意识形态阵地管理短板明显”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责任体系。9月13日，制定了《常州工学院党委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方案》，《二级单位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责任清单》已初步完成，目前学校讲座论坛实现了应报尽报，报备率达到100%。

二是强化日常监督与分析研判。制定了《常州工学院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并于9月8日召开了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通报有关情况，做好分析研判。

13.关于“舆情处置不力”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舆情处置多部门联动机制。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网络舆情突发事件处置应急预案（修订）》，将对因舆情事件给学校带来负面影响的相关单位和人员严肃追责问责。

二是提升工作队伍能力。定期开展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9月16日，举办了全校新闻宣传骨干暨新媒体联盟培训班与辅导员暑期培训班，对相关人员进行意识形态工作等方面的能力培训；为宣传部增加舆情监测和征地管理工作人员1名。

（四）关于“对校园安全管理和师生身心健康关注不到位”

问题的整改情况

14.关于“套路贷、网络诈骗”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师生安全教育。6月11日，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安全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了师生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安全教育告知书，发至每一位师生。完成了《安全警示教育案例集》第一期并下发各二级单位；“互联网+”大学生安全教育服务平台已完成建设，将于10月中旬完成学习考试，并纳入学分管理。

二是积极创建“无诈校园”。6月9日，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工学院关于开展“无诈学校”主题活动方案》，警校联合开展防诈教育进班级全覆盖、挂宣传横幅、张贴宣传画等主题宣传活动。

三是定期开展校园安全和师生身心健康排查。将校园贷、网络诈骗等事项列入信息管理要求，落实常规工作月报告制度、重要事项及时报告制度，并加强考核管理。

15.关于“心理健康咨询与服务体系不健全”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学校、学院、班级、宿舍四级心理预警体系。5月19日，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6月15日，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安全教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等规章制度。

二是落实“一人一档”制度。建立了院校两级重点关注学生信息库，重点关注学生68人，对新进人员开展入职前心理测试104人次；落实师生安全、心理健康状况月报制度、心理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通过多种途径，向师生提供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

指导与咨询服务。

三是配齐配强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6月至8月共组织辅导员53人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辅导员岗位综合能力，将于10月下旬开展新一轮心理健康教师的公开招聘。

（五）关于“主体责任未压紧压实”问题的整改情况

16.关于“责任压力传导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层层压紧压实责任。制定了党委主体责任清单与纪委监督责任清单，明确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委常委会将于年底前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任务。

二是强化履职尽责。将主体责任教育与党章党规党纪教育纳入学校2021年度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制定了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全程记实手册，明确专人负责江苏省“两个责任”履责记实信息平台工作。

三是细化廉政风险防控举措。9月27日，颁布了《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问责办法》，修订了《常州工学院廉政风险防控实施办法》，每年对廉政风险点开展调研，进行动态调整和更新；初步完成《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向纪委述责述廉实施办法》制定工作。

四是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召开了内控整改推进会，针对学校内控体系建设未整改落实到位的17个问题专门制定了整改方案，涉及学校无形资产、房产出租出借等6项问题已整改到位，其他11项中涉及制度的已初步制定完成。

整改过程中，学校党委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同步制定了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以政治体检为重点，开展了基层领导班子和中层领导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工作，全体领导班子成员、各级党组织书记“一岗双责”意识得到进一步强化。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筑牢廉政防线，持续推动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联动履责，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针对工程建设等重点环节，9月9日召开了新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部署二期工程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重点内容，对二期工程建设全体人员进行了集体廉政谈话并签订了承诺书。

17.关于“存在‘好人主义’现象”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把师德关。初步完成《常州工学院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修订，将于10月下旬颁布实施，对出现师德失范行为将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办理。

二是加强师德师风宣传教育。已于7月份启动全校教职工师德专题教育，各二级学院通过教职工大会、理论学习、组织生活、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宣讲《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教师行为规范。新教师岗前培训中专题讲解师德师风要求，编印师德失范典型案例。

三是针对巡视发现的教师师德师风的问题，正严格履行程序，已于9月8日启动调查。

18.关于“巡察‘利剑’作用未凸显”的整改情况

一是提高政治认识。高标准严要求抓好校内巡察的准备工作，

对三届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调整，已完成第三轮巡察工作实施方案（初稿）和巡察工作手册（初稿），正在筹备巡察工作业务培训。

二是做好校内巡察“回头看”。即将开展对前两轮巡察尚未整改完成的问题的前期调查摸底。

三是结合省委巡视反馈的相关问题线索，纪检监察部门正在推进问题线索的深入调查。

（六）关于“监督责任有所缺失”问题的整改情况

19.关于“执纪问责宽松软”的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监督办案工作力度。目前，以横向科研项目为“小切口”的专项治理正在开展，做到认真梳理信访件，精准发现问题线索，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已编制完成《常州工学院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手册》《常州工学院礼品礼金登记上交管理办法》《常州工学院领导干部操办婚丧嫁娶事宜规定》，正在征求意见阶段。

20.关于“‘三转’不彻底”的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梳理了学校各类议事机构或工作领导小组，纪委书记已不再联系二级学院、不再担任3个业务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并定期召开纪检监察机关会议，组织学习省纪委关于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相关文件精神，校纪委人员退出与主责主业无关的议事协调组织，不直接参加招投标、基建维修、工程验收、人事招聘、职称评审、评奖评优等具体业务活动。

二是配齐配强纪检监察干部。因原纪委副书记9月份退休，

已选拔 1 名纪委副书记到岗。纪检部门缺编 2 人正在选聘。

三是加强党员领导干部廉政教育。发布《关于 2021 年中秋节、国庆节期间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通知》，通过多种形式提醒领导干部，严防节日腐败；正在编制《常州工学院纪检监察简报》《廉政警示教育案例》。

21.关于“纪委自身建设存在短板”的整改情况

一是规范信访和问题线索处置流程。《常州工学院处理检举控告工作实施办法》《常州工学院纪检监察问题线索管理和处置办法》已完成初稿，在进一步完善后尽快颁布实施。

二是建立纪委主要负责人约谈制度、二级单位重要事项报告制度，目前已完成初稿。纪检委员工作责任清单、履职清单正在制定。

三是纪委每周一次开展业务学习，持续进行全员培训、以干代训，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方案已完成初稿，将尽快启动。

(七) 关于“重点领域存在廉政风险”问题的整改情况

22.关于“招标采购管理不规范，工程项目管理不严格”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管理办法。6 月 30 日，颁布了《常州工学院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的修订，严格按照规定的限额标准和采购方式实施各类采购，从招标、合同签订、验收、资金支付等各环节相互监督，落实责任，形成闭环管理。10 月 5 日，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工学院基本建设管理办法》《常州工学

院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常州工学院基本建设工程变更管理实施细则》等 9 项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制度体系。

二是严格落实制度。从 2021 年 7 月起，所有学校基建工程项目采购已经全部由招投标办按照新发文件要求组织实施。学校将于年内开展招投标工作的专项检查。

23.关于“大额资金使用管理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已将流动资金贷款转贷业务纳入“三重一大”议事范围，提交学校党委常委会进行决策。

二是完善相关制度。债权债务管理办法已完成初稿，将学校所有债权债务包括在经济活动中发生的预收、暂付、应收、应付、其他应收、其他应付及代管款项等纳入统一管理，在征求意见结束后尽快颁布。资金存放管理制度初稿已完成，将所有资金纳入了统一管理，并明确了资金存放决策方式及标准。

三是加强落实监督。严格执行资产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大额资金往来报学校党委常委会审定制度，学校对资产经营公司资金存放进行监督指导。

24.关于“违规收取食堂管理费用”的整改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上级规定，完成《常州工学院食堂考核评价暂行办法》修订，取消从学生食堂收取运营维护费等条款，同时严格监管开餐食堂菜品结构、质量，稳价保供，提高菜品质量。今后引进经营单位时不再将承担餐厅装修费用作为引进的条件。

二是对已收取的运营维护费，在扣除 2018 年以来已返回餐厅的费用后，余额全部转入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账户。

2021 年已收取的运营维护费已全数返回经营单位，同时修订了《常州工学院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管理办法》。

三是针对经营单位承担的饭菜价格平抑基金，已从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中列支，返还给相应经营单位。

25.关于“审计监督存在盲区”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2021 年 7 月，学校党委成立了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学校审计领域重大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布局和督促落实。

二是积极与审计局有关部门对接，将于 2022 年对我校开展预算收支审计。

三是陆续开展对物资采购、基建产教融合项目、横向科研项目、学生资助经费、工会经费等专项审计，预计于 2021 年 12 月全部完成。以后年度专项审计按计划长期开展。

(八) 关于“议事决策制度执行不规范”问题的整改情况

26.关于“‘三重一大’制度修订不及时”的整改情况

一是已于 9 月 15 日修订完成学校“三重一大”议事决策机制、党委常委会与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二是优化校院二级治理体系，要求各二级学院制定“三重一大”实施细则，落实党组织委员会与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将在年内开展二级学院党政共同负责制落实专项督查。

27.关于“存在决策不严肃现象”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重大决策事项分析论证机制，制定了《常州工学院重大决策事项分析论证情况表》，要求议题申请部门对重大事项

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分析研判、风险评估，并由分管校领导签署意见后方可提交党委常委会与校长办公会审议，7月份以来，11项重大决策事项全部落实分析论证工作要求，党委决策的规范性与科学性进一步提升。

二是健全督查督办工作机制，明确工作流程与职责，在办公系统中上线运行督查督办模块，对党委决策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与督办，形成管理闭环。

（九）关于“干部队伍建设存在不足”问题的整改情况

28.关于“干部队伍老化严重”的整改情况

一是科学制定规划。在开展全校科级以上领导干部队伍结构状况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初步完成“十四五”干部队伍建设规划，特别是对选拔培养优秀年轻干部提出明确的目标要求，以改变队伍老化状况。

二是着力加强青年干部培养。积极推进《常州工学院关于加强优秀年轻干部发现培养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二级学院“跟班锻炼”人员选聘及管理暂行办法》的落实，完成2021年中青年领导干部培训班；开展二级学院“跟班锻炼”人员工作交流，完成二级学院“跟班锻炼”人员培养情况跟踪了解工作。

三是为新一轮校内机构岗位设置改革与中层干部换届、科级干部聘任做好准备工作，加快构建素质好、能力强、结构优的干部队伍梯队。

29.关于“干部监督管理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工作规范。将于10月出台《常州工学院中层领导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落实选拔任用干部的廉政“双签字”等要求。

二是强化分析研判。10月5日，颁布了《常州工学院基层领导班子和中层领导干部综合分析研判暨任期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准确把握基层领导班子运行状态和政治建设情况，全面了解中层领导干部履职情况和政治表现，进一步推进干部管理经常化、干部工作科学化、班子建设规范化。

三是加强日常监督。已下发《关于开展中层领导干部兼职核查整改工作的通知》，对中层干部兼职（含企业兼职）进行全面梳理，并对超数量、超届数或超任职年龄界限的干部社团兼职问题进行严格清理；已制订《常州工学院中层领导干部兼职取酬管理实施办法（讨论稿）》，待党委研究确定后实施。

（十）关于“基层党建工作较为薄弱”问题的整改情况

30.关于“党员发展”的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专项检查。正在开展全校发展党员工作专项检查，将于10月上旬形成综合报告，将对反馈的突出问题进行调查和处理，并酌情修订党员发展工作负面清单。

二是强化思想认识，加强党建业务培训。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坚决响应党中央号召和省委、市委部署。9月4日，校党委印发了《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关于在全校党员干部中开展“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的实施方案》，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修订完善了《党支部工作手册》，并将其作为年内党支

部书记发展党员工作专项业务培训班重点内容。

31.关于“部分基层党务工作者积极性不高、责任和规矩意识不强”的整改情况

一是根据工作需要，继续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同时加强对基层党支部书记教育培训，提高做好党支部工作的思想认识，调整提高党支部书记工作津贴标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

二是严肃规矩纪律，加强工作考核。将对2021年4月7日党史学习教育省委宣讲团宣讲报告会违反会议纪律的情况进行通报批评。

(十一) 关于“对主题教育检视以及审计问题整改不及时不彻底”问题的整改情况

32.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检视出的问题整改不到位”的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梳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未完成整改的11个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二是制定了《进一步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有关任务整改工作清单》，明确了责任主体、整改措施及完成期限，将根据时间节点督查落实情况，确保主题教育整改工作全面到位。

33.关于“未开展审计整改”的整改情况

一是完善制度。严格贯彻上级要求，《常州工学院审计整改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常州工学院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实施细则（试行）》两项制度已完成初稿，待学校审议通过后，将在10月份颁布实施。

二是提高审计工作质量。以经济责任岗位以及履职特点为重点，将于年内开展审计人员学习培训，在工作中注重区分审计角度以及审计内容，指出审计对象存在的问题，优化审计评价内容。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经过三个月的集中整改，巡视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下一步，全校各级党组织将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上级决策部署，按照巡视反馈意见和要求，继续以高标准、严要求推动整改问题的落实，确保各类问题改彻底、改到位。

一是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推进整改落实。学校党委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始终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把巡视整改作为衡量“四个意识”的试金石，检验“两个责任”的重要标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认真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实行“一月一监督、一月一报告”，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标准不降、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推动各项整改工作任务的落实。

二是以严明的纪律要求抓实整改工作。党委领导班子将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继续强化组织领导、宣传教育、监督检查，逐级持续传导压力，着力确保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落到实处。对已整改到位的问题，通过定期“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还没有完全彻底解决的问题，做到常抓不懈、监督不松，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对整改期限较长的问题或长期坚持的事项，坚持

一抓到底，加快节奏，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党委将旗帜鲜明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坚持有责必问、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有案必查，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不断压缩腐败现象生存空间和滋生土壤。

三是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巩固整改成效。党委将始终贯彻“四个融入”要求，把巡视整改与做好各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既要落实好“当下改”的治标举措，也要抓好“长久立”的治本之策，以制度建设的成效巩固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成果，并进一步拓宽思想、创新举措，加强成果转化运用，把巩固整改落实成果与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将整改成效转化为学校建设一流应用技术大学的强大动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519-88510012；邮政信箱：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辽河路666号常州工学院党委、院长办公室，邮编：213032；电子邮箱：ybmsk@oa.czu.cn。

中共常州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12日